

## 中小企业声明函

### 六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必须提供）

项目名称：泉山区学府路小学东侧路工程

项目编号：JSZC-320311-JSKJ-C2024-0044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徐州市泉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（单位名称）的泉山区学府路小学东侧路工程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泉山区学府路小学东侧路工程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建筑业（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江苏道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67人，营业收入为3742.62796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871.466657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，请填写！必须填写！）；

**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**

注：本项目采购属于建筑业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**备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**

供应商：江苏道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（电子签章）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：许霞（签字或盖章）

日期：2024年07月09日

